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精密

公告编号:2015-069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在公司以现场投票表决和通讯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8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乐嘉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2015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5年8月1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公司《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原报告书”）下发了《关于对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19号）。公司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原报告书内容进行了补充、修订和完善，编制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夏军等7名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夏军、凌慧、何海江、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夏军、凌慧、何海江、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四日